

中国贸促会召开阿根廷对华钢管产品反倾销案件应对工作会

应对阿根廷反倾销有了新思路

■ 本报记者 姜业宏

随着中国与拉美国家和地区经贸关系日益密切,经贸摩擦案件也随之而来。记者从中国贸促会日前召开的阿根廷对华钢管产品反倾销案件应对工作会上获悉,阿根廷现已成为拉美地区对中国发起反倾销调查最多的国家。

据了解,去年12月7日,阿根廷生产部对中国聚甲基丙烯酸酯制版、多功能食品加工机、金属防护网、家用洗碗机、钢管等产品集中发起反倾销调查。有关人士分析,阿根廷此举是为了赶在12月11日之前突击立案,妄图继续使用“替代国”做法。对此,中国贸促会法律事务部负责人指出,根据WTO规则,只要到了2016年12月11日,所有正在进行的调查和将要开展的对华反倾销调查都应当立即停止“替代国”的做法。

案件频发 应对难度大

“企业对经贸摩擦的关注可能多集中在欧美等发达地区,但值得注意的是,拉美国家和地区发起的反倾销

调查案件数量正逐年上升,其中,阿根廷一直是全球反倾销大国,发起的案件数量居全球前5位,也是对中国发起反倾销调查最多的国家之一,需要引起重视。”中国贸促会经贸摩擦顾问委员会成员单位、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专家在会上表示。

参会企业代表、天津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部负责人表示,近来已明显感受到,来自拉美地区的反倾销调查频率不断增加,这一趋势引起集团总部及其所属贸易公司的重视,天津钢管正认真筹措系统的应对方案。

据专家介绍,目前,中国企业应对阿根廷反倾销调查仍处于不利地位。一方面,阿根廷对中国反倾销调查仍采取“一国一税”的方式,即无论企业是否参与应诉,如调查机关最终认定产品构成倾销,则所有中国涉案企业都将收到以国别为单位的统一反倾销税率,对企业较为不利。另一方面,阿根廷调查机关要求企业提交的法人身份证明、工

商登记等重要应诉材料需通过公正认证程序,且需要由其国内指定的机构作宣誓翻译,也大大增加了企业的应诉成本。

记者从中国贸促会企业权益保护中心了解到,目前,部分国内企业和行业已经开始对拉美国家的经贸摩擦案件持重视和积极应对的态度。在此前阿根廷发起的对华搅拌机反倾销案中,广东省家协协会表示,“食品加工器行业中的众多企业希望能够积极参与并且愿意配合应诉,从而保住来之不易的阿根廷市场。”

中国贸促会法律事务部负责人

提示,中国企业对拉美市场经贸摩擦案件的重视程度应当提高。“我们认为,在经贸摩擦案件应对工作中,企业是应对主体,只有企业态度坚定、积极,组织工作才有用武之地。”

记者了解到,阿根廷在此次反倾销调查中选用美国作为中国的“替代国”。上述负责人在会上表示,去年12月11日之后,对华反倾销调查中的“替代国”做法就应如期终止。当

前,中国已经将美国和欧盟在对华反倾销调查中的不当做法诉诸WTO争端解决机制,对于在调查中仍继续使用这一不当做法的国家,可以结合具体案件推动一一诉诸WTO。

全面抗争“替代国”做法

中国贸促会经贸摩擦顾问委员会成员单位、北京瑞银律师事务所专家认为,随着中国人世议定书第15条到期,企业或许有望通过这次案件打破阿根廷长期以来“一国一税”的不合理做法,利用好这一契机寻求获得单独税率的机会。

“同时,建议行业做好无损害抗辩。”专家表示,阿根廷调查机关的终裁税率采用“低税”原则,即对比倾销调查和损害调查的结果,选择其中较低的税率作出最终裁决。此外,如果企业最终没能在倾销调查阶段拿到单独税率,还可以在行业抗辩阶段通过价格承诺等方式达成

协议,避免被彻底挤出阿根廷市场。

中国贸促会法律事务部上述负责人表示,拉美地区的应诉环境确实相对不利,但近年来也在不断转好。例如,巴西也曾长期对中国采取“一国一税”的作法。通过行业企业和政府的积极抗争,如今,巴西已在反倾销调查中给予中国企业单独税率。阿根廷反倾销调查案件的最大难点也正在于单独税率的获得,在大的国际法律环境有利的背景下,企业更需要必胜的决心,才能在政府、律师、行业的共同努力下寻得突破口。

“量变终将引起质变”。该负责人指出,中国向WTO申诉美、欧对华反倾销“替代国”的做法已经引起多国重视,这一过程也将对更多国家产生影响。因此,鼓励中国企业在反倾销应诉中就“替代国”问题勇敢发声,中国贸促会也将支持我国企业积极开展案件应对工作,坚决支持和维护每个应诉企业的合法权益。

▲国际经贸摩擦应对



大众拟再认罚30亿美元和解美司法部调查

本报讯 1月7日消息,据路透社报道,有消息人士上周透露,大众汽车与美国司法部门已就“排放门”事件达成30亿美元的赔偿协议。

该协议尚未最终敲定,最早会在本周公布商议结果。路透社称,大众汽车公司一位德国发言人拒绝

确认赔偿协议中细节,称公司正在和有关部门进行协商。

大众公司和美国司法部于上周对其刑事犯罪案件索赔问题进行了深度会谈,力争在本月20日奥巴马离任前解决。消息人士称,如果和解协议未在1月20日前达成,赔偿

协议则很有可能被拖延。

据了解,去年12月,大众集团已就“排放门”同意支付高达175亿美元,与车主、联邦和州监管机构对污染柴油车的索赔以及对3.0升车主的赔偿达成和解。

(姚治宇)

▼法律干线

去年我国反垄断立案及审结量均创新高

本报讯 记者从商务部日前召开的新闻发布会上获悉,2016年,商务部依法做好经营者集中反垄断执法工作,共收到申报378件,立案360件,审结395件,同比分别增长7.4%、6.5%和19%,均创反垄断法实施以来新高。

据商务部新闻发言人孙继文介绍,从案件行业分布看,制造业占比最大,占审结案件的53%,其中半导体、通信、高端制造业案件增长较快。从集中类型看,横向并

购占比最高,占审结案件的40%。

2016年,商务部在30天内初步审查阶段即审结的案件324件,占全部案件的82%,较2015年提高8个百分点。简易案件申报占全部申报的76%,按照简易案件立案的案件中,约98.6%在初步审查阶段审结。

商务部积极推进严格公正执法,为企业开展并购和经营活动营造了良好环境,保护市场公平竞争。

(万 静)

俏江南72项商标遭冻结

本报讯 近日,本土餐饮品牌俏江南因为一起商标案再度掀起波澜。俏江南的创始团队向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资产保全,法院裁定,冻结、查封俏江南(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名下包括“俏江南”等72项商标专用权。

如若该要求得以执行,俏江南餐厅将不能再使用“俏江南”等72项商标,著名的俏江南川剧脸谱也囊括在内。

根据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做出的《执行裁定书》,俏江南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原告,向法院提出部

分资产的保全申请,而被执行方为俏江南(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开资料显示,俏江南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为2000年5月,该企业于2008年12月19日变更为外商投资企业。

简单来说,也就是俏江南创始团队所掌控的俏江南股份有限公司,将CVC收购俏江南股份后成立的俏江南(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告上了法庭,申请保全并获法院通过。根据我国相关法律规定,被法院冻结查封的商标将不得转让处置。

(施晓娟)

FCC无线电认证新规仍需加紧应对

■ 郭成龙

根据美国联邦通信委员会(FCC)2015年开始生效的新法令(FCC14—208),自2016年7月13日开始,FCC将改变对无线电设备检测实验室的授权体系和认可要求,此后不再接受未与美国签订互认协议(MRA)的国家的实验室申请。根据新规,我国有170多家实验室将被取消FCC检测资质,出口至美国的无线电设备认证将无法在国内实验室进行。这无疑会增加国产无线电发射设备出口的时间及经济成本。尽管经过相关部门的积极跟进,FCC已将新规过渡期延长1年,但要从根本上解决这个问题,还有更多的工作要做。

事件缘起:认证新规影响重大

FCC是美国无线电发射设备的监管机构,所有无线电发射设备在进入美国市场前均应获得FCC认证。同时,部分南美、拉美国家和地区承认FCC证书,对其出口的这些设备也应获得FCC认证。FCC指定电信认证机构(TCB)开展相应认证工作,同时将开展相应检测工作的实验室划分为两类:授权实验室(Accredited-lab)和2.948实验室(2.948-listedlab)。其中,授权实验室由FCC工程技术办公室(OET)指定的认可机构认可。目前,仅限于美国或与美国签署多边互认协议(MRA)的国家或地区(简称MRA国家)的实验室可申请,其申请条件较为严格,且每两年需再评一次。2.948实验室获得资质的方式较为简单,满足美国电信法规(CFR 47)中2.948节所规定

的要求的实验室只需提交相关资料即可成为2.948实验室。目前,国内的内资实验室均是通过2.948实验室程序获得资质授权的。

而FCC于2014年12月30日发布的新法令(FCC14—208)则规定,无线电发射设备认证全面移交至TCB,并调整了认证标准及流程。其中关键的变化点是FCC只保留授权实验室,取消了2.948实验室。

对于已与美国签订政府间互认协议(MRA)的国家,由该国与FCC监管职能相当的政府部门指定实验室认可机构,检测实验室需要同时获得FCC授权和指定认可机构的认可,并禁止授权实验室将检测任务分包给未取得FCC授权的实验室;对于没有签订政府间互认协议(非MRA)国家,其实验室认可机构可承担FCC实验室认可工作,但尚没有此类国家的认可机构接受FCC授权的先例,而且非MRA国家认可机构的实验室认可程序细则也未出台。

新法令自2015年7月13日起生效,在此之后FCC不再接受新的2.948实验室申请。新法令生效后的1年过渡期内,现有2.948实验室仍可进行检测工作;15个月过渡期后,FCC不再接受2.948实验室的测试报告。

由于中美政府间在无线电设备领域还未签订相互认可协议,目前,我国内资实验室均是通过2.948实验室认可形式获得FCC认证实验室的资质。这就意味着,2016年7月13日后,中国大陆地区出口至美国及部分南美、拉美承认FCC证

书的国家和地区的无线电发射设备需要送至境外的FCC授权实验室进行测试。这将增加约300亿美元带无线功能通信信息产品对美国出口的成本。同时,仅中国大陆地区就有170多家2.948实验室将被取消FCC检测资质,且可能仅因为地域限制而无法获得FCC授权。由此造成的业务停滞及客户流失会对其权益造成极大损害,规模约达数十亿美元。

多管齐下:应对工作初见成效

2015年年底,国内相关企业反映美国无线电通信产品认证新规问题后,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并立即组织开展了应对工作。

一是组织开展新规研究工作。准确解读FCC新规内容、要求及其可能对我产品出口和检测行业带来的影响;细致分析FCC新规与美国联邦法律允许非MRA国家测试实验室申请FCC无线射频设备测试资质的规定的内在矛盾,以及其明显的技术壁垒性质。

二是通过多种途径推动问题解决。借助WTO/TBT机制向美方提出特别贸易关注,围绕企业核心利益提出磋商诉求;产业主管部门积极通过其他双边合作和政策对话机制,与美方就该技术壁垒问题展开了多层次、多渠道的沟通。

三是开展相关企业培训。新规出台后,很多部门就此组织了宣讲和培训活动。2016年3月10日,深圳出入境检验检疫局还专门邀请美国FCC负责实验室认可的通信认证机构委员会的高级官员到

深圳对行业企业及相关检测机构进行了新规培训,并对企业关心的实施问题进行了现场解答。

在各相关部门的积极跟进和推动下,磋商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一是新规过渡期得以延长。2016年6月15日,FCC决定将原定于2016年7月13日生效的无线电射频设备授权程序及其测试实验室规则推迟1年(即于2017年7月12日)执行。同时,现有获得FCC认可的实验室在2017年7月13日前出具的测试报告,有效期保留至2017年10月13日。

二是非MRA国家审核机构的审核程序得以明确。经过相关部门多层面的推动工作,FCC表示,非MRA国家的审核机构可以向FCC递交申请,并于2016年6月连续出台两个文件,指导非MRA国家的审核机构申请FCC审核授权及非MRA国家的实验室如何获得FCC认可资质。不过,这两个文件大都是原则性规定,还没有出台任何可以操作的程序性细则。

三是推动中美就签订双边MRA进行积极磋商。这是第26届中美商贸联委会的主要议题之一,也成为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通信管理局公布的2017年重点工作内容。

余音未了:加紧推进新规应对

尽管有关部门通过各种多边合作交流机制使得美国FCC认证新规被推迟执行,一定程度上维护了我国出口企业和检测机构的利益,但鉴于美国FCC仅将新规的过渡期延长了1年,要彻底解决行业企业的后顾

之忧,我们还需要在紧迫的形势下,继续做好相关的应对工作:

一是继续跟踪研究美国的政策动向。密切跟踪FCC认证新规相关信息的持续收集、分析、研判工作,重点对即将实施且影响重大的技术准入要求及时发布风险预警,研究解读FCC最新条款,做好企业宣传培训工作,确保企业能够准确把握相关要求。

二是继续推动商签中美MRA的事宜。相关部门通力合作,深化研究与美方签订MRA的可行性、具体方式和内容设计,针对在此过程中可能面临的挑战和美方可能提出的利益诉求,提前谋划好应对之策。

三是继续就美国FCC认证新规开展磋商和游说工作。商签MRA是一项复杂的工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需要较长的时间。在这种情况下,一方面,各相关部门要利用WTO/TBT平台和中美商贸联委会等对美工作机制,继续强化对美多双边谈判磋商工作。另一方面,相关商协会要充分发挥自身的独特作用,代表企业积极开展游说和沟通工作,力争在中美尚未或无法商签MRA之前,尤其是在新规生效前,促使FCC尽快细化相关要求,帮助有条件的国内审核机构和实验室获得FCC授权和认可,或者再次延长过渡期以备国内相关实验室重新申请认可。(作者系中国贸促会电子信息行业分会/工信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中心涉外法律研究所副所长)

▲预警报告

去年中国专利质押融资额超430亿元

本报讯(记者 范丽敏)记者从近日召开的2017年全国知识产权局局长会议上获悉,根据会议公开数据,我国知识产权事业在各项发展指标量质齐升的同时,也带来了“真金白银”。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介绍,去年,中国专利质押融资额达436亿元;各类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运营基金首期募集资金42.8亿元;涌现出一大批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

申长雨在会上表示,国家知识产权局去年全年共受理3类专利申请346.5万件,同比增长23.8%。其中,发明专利申请受理量为133.9万件,位列全球第一,相当于美国、欧洲、日本和韩国的总和。发明专利审结67.5万件,平均审查周期稳定在22个月;PCT国际申请受理超过4万件;国内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突破100万件,每万人口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8件;专利行政执法办案总量达到4.9万件,同比增长36.5%。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弗朗西斯·高锐多次用“不同寻常”盛赞中国的表现:“中国专利局是全球第一个在单一年度内受理100多万件申请的专利机构,这非常不同寻常,而且这些数字正在并将继续以不同寻常的速度增长。”

“展望未来,我们重任在肩。”申长雨说,当前,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创新成为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知识产权作为激励创新的基本保障,发展的战略性资源和竞争力的核心要素,作用越来越凸显,作用越来越突出。不过,当前中国知识产权事业还面临着一系列深层次的矛盾和问题,专利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保护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

申长雨指出,全国知识产权系统必须找准工作的发力点,充分发挥知识产权对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制度供给和技术供给双重作用、对创新驱动发展的基本保障作用、在现代产权体系中保护无形财产权的核心作用,以及在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中的重要支撑作用。

申长雨强调,2017年要重点实施专利质量提升工程,提高技术供给能力水平;积极构建大保护工作格局;促进知识产权高效运用,加快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深化知识产权国际合作等。

▼贸易预警

美国对华双轴土工格栅作出“双反”肯定性终裁

1月5日,美国商务部宣布,对进口自中国的双轴土工格栅作出反倾销和反补贴终裁;裁定基于不利可得事实,包括强制应诉企业青岛旭域土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和泰安现代塑料有限公司在内的全部中国生产商/出口商的倾销幅度均为372.81%。裁定青岛旭域土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补贴幅度为15.61%;泰安现代塑料有限公司为56.24%;基于不利可得事实,未参加问卷调查的25家中国生产商/出口商的补贴幅度均为152.50%;中国其他生产商/出口商的补贴幅度为35.93%。

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预计将于今年2月21日对本案作出双反产业损害终裁。

阿根廷完成对华橡胶气球反倾销调查取证

1月3日,阿根廷生产部贸易国务秘书处照会中国驻阿根廷使馆经商处,通告对原产于中国的橡胶气球的反倾销调查已完成取证,涉案企业可查阅有关文件。

加拿大对中国台湾等6地混凝土钢筋作出反倾销初裁

1月3日,加拿大边境服务署对原产于或进口自白俄罗斯、我国台湾地区 and 香港特别行政区、日本、葡萄牙和西班牙的混凝土钢筋作出反倾销肯定性初裁,裁定我国台湾地区倾销幅度为0%至109.2%,香港特别行政区倾销幅度为53.3%。

(本报综合报道)